

新竹市私立光復高級中學特殊教育推行委員會設置暨服務實施要點

103年12月10日特推會通過
103年12月10日核定通過實施

壹、依據：

高級中等以下學校特殊教育推行委員會設置辦法。

貳、目標：

因應特殊教育及身心障礙學生之學習、生活、輔導、轉銜等需求，結合校內外各種資源的運用，提供統整性之特殊教育及評量、教學、行政等相關服務。

參、任務：

- 一、審議及推動學校年度特殊教育工作計畫。
- 二、召開安置及輔導會議，協助特殊教育學生適應教育環境及重新安置服務。
- 三、研訂疑似特殊教育需求學生之提報及轉介作業流程。
- 四、審議分散式資源班計畫、個別化教育計畫、個別輔導計畫、特殊教育方案、修業年限調整及升學、就業輔導等相關事項。
- 五、審議特殊教育學生申請獎勵、獎補助學金、交通費補助、學習輔具、專業服務及相關支持服務等事宜。
- 六、審議特殊個案之課程、評量調整，並協調各單位提供必要之行政支援。
- 七、整合特殊教育資源及社區特殊教育支援體系。
- 八、推動無障礙環境及特殊教育宣導工作。
- 九、審議教師及家長特殊教育專業知能研習計畫。
- 十、推動特殊教育自我評鑑、定期追蹤及建立獎懲機制。
- 十一、其他特殊教育相關業務。

肆、對象：本校身心障礙學生。

伍、組織：

- 一、本會置委員三十一人，其中一人為主任委員，由校長兼任之，校長主任秘書擔任副主任委員，其餘委員由校長就處室（科）主任代表、普通班教師代表、特殊教育教師代表、身心障礙及資賦優異學生家長代表、教師會代表及家長會代表等遴聘之。委員任期一年，期滿得續聘之，必要時得邀請專家學者出席指導。委員會其他成員比例如下：
 - (一) 執行秘書一人：由主任輔導教師兼任，秉承召集人指示，處理本委員會有關事宜。
 - (二) 處室（科）主任代表：由學務主任、教務主任、總務主任、實習主任、圖書館主任、全中部主任、進修學校校務主任、主任教官、學程主任、人事主任、會計主任、各處室組長等人員中遴聘擔任。
 - (三) 教師代表：普通班教師代表一人，由本校普通班一、二、三年級導師中各年級遴聘一人擔任；特殊教育教師代表一人，由本校資源教室老師及其他特殊教育教師擔任。
 - (四) 家長代表：身心障礙家長代表一人，由本校普通班身心障礙學生及特教班學生家長中遴聘擔任。
- 二、委員之組成，任一性別委員應占委員總數三分之一以上。

陸、工作職掌：

職 稱	職 掌
主任委員 (校長)	<ol style="list-style-type: none"> 綜理本校特教班及普通班身心障礙學生(以下總稱特殊需求學生)各項工作計畫之行政決策、督導執行、考核、協調相關人員等相關事宜。 遴聘特教專業教師，落實特殊教育之理念。 召開特殊教育推行委員會議，協調相關人員，並督導全體教師參與特殊教育工作，共同落實特殊教育理念之推行。
副主任委員 (校長秘書)	<ol style="list-style-type: none"> 協助綜理本校特教班及普通班身心障礙學生(以下總稱特殊需求學生)各項工作計畫之行政決策、督導執行、考核、協調相關人員等相關事宜。 協助遴聘特教專業教師，落實特殊教育之理念。 參與召開特殊教育推行委員會議，協調相關人員，並督導全體教師參與特殊教育工作，共同落實特殊教育理念之推行。
執行秘書 (主任輔導教師)	<ol style="list-style-type: none"> 督導本校特殊需求學生各項工作計畫之規劃、執行、行政協調與評鑑機制，並提供改進之方法。 各處室行政協調。
處室(科)主任 代表	<ol style="list-style-type: none"> 規劃與辦理本校各項特殊教育活動。 提供適性輔導措施。 協助教師處理特殊需求學生之行為問題。 積極改善校內各項軟硬體設施，建立無障礙的學習環境。 參與特殊需求學生個案研討會議。 協助普通班身障生之個別化教育計畫之擬定、執行、整理等事宜。
普通班教師	<ol style="list-style-type: none"> 特殊教育之計畫與諮詢。 協助相關單位推動特殊教育。 協調該班任課教師與資源班教師處理身障生之教學及學習問題。 參加各項研習以充實特教知能。 協助身障生成功地融合於班級中。 協助輔導班上學生認同該班之身障生。 協助身障生生活適應、學習志工之召集。 提供無障礙之學習環境。 參與身障生個別化教育計畫暨親師座談會議及個案研討會。 協調任課教師、資源班教師與特教班諮詢教師，共同商討擬定個別化教育計畫。
資源教室老師	<p>一、教學與輔導</p> <ol style="list-style-type: none"> 視身心障礙學生特殊教育需求邀集相關人員(學校行政人員、普通班教師或特殊教育相關專業人員...等)以團隊合作方式訂定個別化教育計畫(IEP)，訂定時邀請身心障礙學生家長參與，必要時家長得邀請相關人員陪同參與。 彙整學生學習輔導需求，於排課前提供教學組進行課程安排。 提送服務學生數及名冊、資源班課表、師資編制、教師任課時數、分組情形等提送特教推行委員會通過後實施。 結合普通班教師進行身心障礙學生之適性課程教學與評

	<p>量。</p> <p>二、諮詢與支持</p> <ol style="list-style-type: none"> 1. 提供普通班教師及家長特殊教育諮詢及支援服務。 2. 實施身心障礙學生親職教育。 3. 辦理身心障礙學生輔具申請。 <p>三、協調與整合</p> <ol style="list-style-type: none"> 1. 協助辦理資源班學生特殊教育行政工作。 2. 整合校內外教育及相關資源(含社政、醫療及勞政)。 3. 負責身心障礙學生之個案管理。 <p>四、轉銜與轉介</p> <ol style="list-style-type: none"> 1. 辦理身心障礙學生之轉銜服務。 2. 協助辦理普通班疑似身心障礙學生之轉介前輔導及評量鑑定等工作。
特教班教師	<ol style="list-style-type: none"> 1. 進行特教班學生學前評量、教育診斷，提供身障生個別化教育計畫 (IEP) 擬定之特教諮詢。 2. 協助特教班學生個別化教育計劃(IEP)之擬定與執行。 3. 提供特教班學生生活輔導、心理輔導、職場實習輔導、畢業生追蹤輔導...等服務。 4. 配合資料組長辦理本校特殊教育相關事宜。
家長	<ol style="list-style-type: none"> 1. 特殊教育工作之計畫與諮詢。 2. 參加與學生有關之會議，如：特殊教育推行委員會、IEP 會議、轉銜輔導會議、親師座談會議、個案研討會議、職場實習會議...等。 3. 與教師配合教學、生活輔導、行為輔導、社區適應...等相關事項。

附註：

1. 普通班身心礙障學生簡稱「身障生」。
2. 特教班學生及普通班身心障礙學生總稱「特殊需求學生」。

柒、會議：

- 一、本委員會每學年至少召開二次會議，必要時得召開臨時會議，以研議相關事宜。
- 二、會議由校長擔任召集人主持，召集人因公不克與會時，由其指派委員或由委員互推一人擔任主席主持會議。
- 三、會議之決議，以過半數委員出席，出席委員過半數之同意行之。
- 四、本會委員均為無給職。

五、重大決議事項，依規定需呈報主管教育行政機關核定者，循行政程序報請核備後實施。

捌、委員會提供學生服務前應徵詢學生家長同意，實施服務時應邀請學生家長參與，服務後應將結果作成記錄，建檔保存並通知學生家長。

玖、委員會所需經費由教育部補助本校特教班經費項下支應。

拾、本要點經本委員會決議通過後陳 校長核定後實施。

光復中學 104 學年度特教推行委員會委員名單

編號	職務	性別	現職	姓名
1	主任委員	男	校長	程曉銘
2	副主任委員	男	主任秘書	石 堅
3	執行秘書	女	輔導主任	林德明
4	當然委員	男	教務主任	黃敦煌
5	當然委員	男	學務主任	廖慶麟
6	當然委員	男	主任教官	林志憲
7	當然委員	男	實習主任	吳祖錚
8	當然委員	男	進修推廣部副主任	夏偉倫
9	當然委員	男	全中部主任	梁正哲
10	當然委員	男	總務主任	姚國榮
11	當然委員	女	圖書館主任	藍慧禎
12	當然委員	女	人事主任	毛莉嘉
13	當然委員	女	會計主任	孔西勤
14	當然委員	女	教學組長	陳品妍
15	當然委員	男	就業組長	吳奎樟
16	當然委員	男	訓育組長	姚建宏
17	當然委員	女	生輔組長	王耀賢
18	當然委員	女	實習組長	余若玥
19	當然委員	女	輔導組長	譚小珠
20	當然委員	女	資料組長	張菁芬
21	當然委員	女	觀餐學程主任	沈淑婷
22	當然委員	男	電訊科主任	謝其杰
23	當然委員	男	汽車科主任	盧聖心
24	當然委員	女	幼保學程主任	陳麗秋
25	當然委員	女	時尚學程主任	魏嘉怡
26	當然委員	男	設計學程主任	呂奇品
27	當然委員	女	資處科主任	詹淑惠
28	當然委員	男	外語學程主任	葉建誠
29	遴選委員	女	特教老師	留可珊
30	遴選委員	女	專任老師	柯秋如
31	遴選委員	女	家長代表	詹婷歲

委員人數:31 人

性別比例:男/女:15/16